

学科竞赛驱动下的应用型法治人才培养改革探析

陈华丽¹, 王飞²

(1. 广州新华学院法学院, 广东广州 510520; 2. 广州新华学院管理学院, 广东广州 510520)

[摘要]目前,在国家法治大建设与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相结合的教育改革背景下,如何创新应用型法治人才培养路径已成为法学教育改革的热点问题。学科竞赛作为连接课堂教学与实践能力的重要抓手,其推动教学改革的价值逐渐引起学界重视。本研究依托于教育部“学宪法 讲宪法”系列活动在广东省应用型本科高校广州新华学院开展的“双赛驱动”教学模式改革实践,以培养应用型法治人才为主线,以法治知识竞赛和宪法演讲比赛为两翼,在课程体系、教学方法、评价方式三个维度进行全面改革,并尝试探索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于教育教学中。研究显示,该改革使学生知识应用能力、思辨表达能力和综合素养得到提升,对同类型院校创新型法治人才培养具有一定的借鉴价值。未来应进一步探索“智慧赛教”深度整合、跨学科跨领域协同育人机制构建。

[关键词]学科竞赛;人工智能;宪法课程;应用型法治人才

[中图分类号] G642.0; G719.2; D90-0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6-711X(2026)11-0033-04

doi: 10.3969/j.issn.2096-711X.2026.11.012

[本刊网址] <http://www.hbxb.net>

培养德法兼修、知行合一的高素质法治人才,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基础工程,也是新时代高等法学教育的核心使命。随着2020年《新文科建设宣言》的发布与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的推进,传统的法学教育所带来的重理论轻实践、教学方法单一、与社会需求严重脱节等问题愈加明显,亟待改革与创新,法学学科竞赛自然成为了推动实践教学改革、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突破口。自2016年起,教育部连续十年组织“学宪法 讲宪法”赛事活动,并将其纳入“八五”普法规划核心工程,为高校宪法学教学及法治人才培养提供了国家级的高端实践平台和价值引领。

民办高校作为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法学专业在培养应用型法治人才上肩负重要使命,然而,受办学资源有限、师资水平参差不齐、生源结构复杂等多因素的影响,普遍存在理论学习兴趣不高、实践动手能力较差以及高阶思维能力较弱的现实困境,因此借助权威学科竞赛,提升学生学习动机,优化学生学习参与度,系统化建立基于能力导向的人才培养路径迫在眉睫,更是民办高校法学教育内涵式发展突围之路。

为此,广州新华学院法学专业展开了系列探索,通过以“学宪法 讲宪法”竞赛为切入点,开展持续而深入的教学改革,本文旨在对法学院“双赛驱动”改革实践的案例加以研究,系统剖析学科竞赛深度融入专业课程教学的逻辑框架、实施路径及初步成效,从而为同类院校的创新实践提供理论参照与实践镜鉴。

一、学科竞赛融入法学教育的逻辑基础与研究述评

学科竞赛并非简单的课外活动,而是具有深刻教育内涵的高阶性实践教学形式。其融入专业教育的逻辑基础在于能力建构理论与情境学习理论。能力建构理论认为,专业能力的形成需要在完成复杂任务的过程中,通过知识、技能与态度的整合与迁移来实现。学科竞赛创设的正是这样一种逼近真实世界的复杂任务情境。情境学习理论则强调,学习本质上是“个体参与实践、与他人、环境等相互作用的过程”,

在实践共同体中逐渐习得知识、技能和职业文化。竞赛团队在备赛、参赛过程中,恰好构成了一个目标明确、互动密集的微型实践共同体。

国内学界针对学科竞赛同法学教育的融合展开了积极探索,研究成果大多聚焦在如下方面:首先是对竞赛支撑法学人才培养目标的论述。学界普遍认同模拟法庭、法律辩论等赛事可以促进知识转化为能力,是培养卓越法治人才的重要途径;二是探寻赛教融合的方式,比如课程教授中的融合、课程实训中的融合,把竞赛训练融入日常教学;三是关注竞赛对学生综合素养的培养,从研究结果来看,竞赛能够提升学生团队协作能力、批判性思维能力和创新能力。

然而,现有研究与实践仍存在一些局限:第一,研究对象多集中于模拟法庭、辩论赛等传统形式,对于“学宪法 讲宪法”这类集知识、思辨、价值传播于一体的新型综合竞赛关注不足,缺乏对其独特育人机理的深入挖掘;第二,融合层次有待深化。不少实践仍停留在“竞赛是竞赛,教学是教学”的“两张皮”状态,或仅侧重于赛前突击培训,未能实现竞赛标准、内容与方法对课程教学体系的系统性“反哺”与重构;第三,技术赋能研究尚处起步阶段。如何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赋能赛教全过程,实现个性化、精准化、智能化,是当前教育数字化转型中的前沿课题。本轮改革实践,正是针对这些薄弱环节的系统性解决。

二、广州新华学院“双赛驱动”教学改革系统构建

广州新华学院法学院宪法学教学团队经过多年探索,形成了一套以“双赛”(法治知识竞赛与宪法演讲比赛)为引擎,全面驱动宪法学课程乃至法治人才培养体系改革的方案,其核心可概括为“一核两翼三维度”的系统框架。

(一)改革的核心架构:“一核两翼三维度”

本次教学改革始终围绕一个根本目标展开,即“一核”:致力于培养契合社会需要、兼具扎实专业功底与突出实践能力的高素质应用型法治人才。全部的教学设计与改革措施,均以此为出发点和最终检验标准。

收稿日期:2026-1-9

基金项目:本文系2025年度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高等教育专项)“粤港澳大湾区产教融合驱动的高适配性法治人才培养体系构建与实践”(项目编号:2025GXJK0680)、广东省本科高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混合学习背景下大学生学习投入干预研究”(项目编号:2023J011-2)、广州新华学院2024年度校级教学质量工程建设项目专项人才培养计划“粤港澳大湾区应用型本科院校法治人才培养实验班”(项目编号:2024ZXRC001)成果。

作者简介:陈华丽(1985—),女,福建泉州人,广州新华学院法学院副教授,主要从事数据法学、混合教学研究。通信作者:王飞。

改革推进的实践载体,就是依托于两个相辅相成的“两翼”。“法治知识竞赛”,侧重培养学生的宪法规范、基本原理、制度框架的理解准确性、系统性与逻辑性的运用能力,夯实学生专业“硬实力”;“宪法演讲比赛”,培养学生按照宪法价值取向和法治精神对素材进行整合、清晰表达、沟通交流、引领价值观点的能力,塑造职业“软素养”。两者像鸟之双翼一样缺一不可,共同形成“精研法理”与“传播价值”并重的学生综合能力培养。

为实现上述核心目标,改革在三个相互关联的层面系统展开,构成“三维度”:其一,在课程内容体系上,力图突破原有教材章节的线性束缚,转向以竞赛所要求的能力素质为牵引,对知识进行模块化重组与项目化整合;其二,在教学方法与过程上,着力改变以教师为主的课堂形态,积极构建以学生探究为主体、融合智能技术支持的互动式、沉浸式教学场景;其三,在学习评价机制上,致力于改革依赖期末考试的单一评价模式,转而构建一个贯穿学习全过程、引入多元评价主体、并注重依托学习行为数据的综合性发展评价体系。课程、教学与评价三个维度相互嵌套、彼此支撑,共同致力于形成一个能够持续自我优化的动态循环,即引导学生在扎实的理论学习基础上,通过高强度的竞赛锻炼进行内化与提升,最终在真实的社会服务实践中完成价值实现与能力检验,由此构成“学、赛、用”一体贯通的闭环育人生态。

(二)课程内容的重构:转向以能力对标为核心的设计

为让学科竞赛所提倡的能力目标与日常课程教学内容真正贯通起来,教学团队舍弃了以往从教材走向课堂的线性设计思路,而是采用了“逆向设计”的教学内容重构策略,其关键之处在于,先弄清楚学科竞赛希望学生最终具备的能力成果是什么,然后按照这个目标反过来规划课程内容及教学活动。

教学团队对近十年国家、省级“学宪法 讲宪法”赛事资料进行梳理,从题型分布、高频考点、评分细则(侧重思辨表达类题目)、隐含价值取向等角度开展解构与分析,从而精准提炼出赛事命题重点所在之处的宪法原理、最具思辨张力的社会现实议题以及希望参赛选手展现的法治话语维度。

在此基础上,原有的《宪法学》课程大纲被全面重构。不再拘泥于教材章节顺序,而是根据竞赛所必需的能力需求,将课程整合成几个重点突出的教学模块,分别是“宪法基本理论”“公民基本权利:文本、解释与案例”“国家权力配置的宪法逻辑与运行实践”以及“宪法实施与中国法治进程”,每一个模块的建设都力求做到四个层面的有机统一:第一是对基础理论的梳理,保证知识结构的完整性;第二是对关键宪法条款和原则的深入解读,奠定规范分析的基础,第三是引入具有时代特征的真实案例,搭建起理论与现实对话的桥梁;第四是融入历年竞赛典型真题的解析,让学生直观地感受命题思路和能力要求。所有的教学资源都被系统化地整合为动态更新、按需推送的数字化资源库,从而保证了课程内容与竞赛前沿需求之间能够紧密联系并同步调整。

(三)教学方法的革新:技术赋能与情境创设相结合

在“双赛驱动”下,课堂教学方法由“授人以鱼”变为“授人以渔”,再到“创设渔场”。

1. 采用数据驱动的差异化管理

借助在线平台强大的学习行为分析功能,全面观测学生课前预习视频观看时长、习题测验正确率、讨论区提问质量等数据,准确找出班级整体及个体学生的学情差别,在课堂任务布置、小组划分、辅导重点等方面执行差异化安排,给不同层次的学生给予相适应的学习套餐,达成个性化学习,保证有效学习得以落实。

2. 引入智能工具的思辨能力训练

教学方法上,此次改革尝试把生成式人工智能工具带入宪法学教学当中,以此拓宽思辨训练的深度和广度,实际操作时,引导学生就“平等权和平权行动的关系”这类带有张力的宪法议题,同 DeepSeek 等大型语言模型展开多轮、递进式的对话,学生可以向 AI 发问,也可以让它给出跨法系、跨司法辖区的比较案例当作论据支撑,这种训练的价值在于双向赋能,对学生来说,这锻炼了他们准确设问、逻辑反驳以及综合论证的批判性思维能力;对教师而言,则可通过审阅学生同 AI 交互所形成的“对话日志”,更为直观地把握学生个体思维链条上的亮点与断裂之处,进而从“统一讲授”转向“精准干预”。

3. 创设沉浸式情境模拟课堂

为了实现学赛融合,教学团队一直努力把竞赛的实景氛围和高强度压力带入日常教学环节当中,定时在课堂上开展“宪法知识限时挑战”,模仿正式比赛时的抢答情形,或者选取社会关注度较高的法治热点事件当作主题,让学生展开即兴的“微演讲”,并且要接受当场答辩,这些活动都会严格计时,而且会安排学生依照竞赛评分标准来做同伴之间的相互评价,这样一种紧张又非常接近实战的情景被制造出来以后,学生的临场心理调节水平,快速反应能力和综合性知识表达能力就得到了锻炼。

(四)评价体系的重构:过程性、多元性与数据化

为了契合竞赛驱动下的能力养成与过程积累培养模式,对传统的终结性评价方式进行了系统的重构,构建了以过程性、多元视角和客观数据为基础的新评价体系。

1. 强调学习过程的累积评价

改革对评分权重结构进行了调整,增加了过程性考核内容的种类和数量,包括线上学习任务完成质量、各章智能化测试(积分制)、课堂内思辨演讲得分、使用 AI 工具完成探究型作业等。将学生持续性投入、可量化进步轨迹与综合素质提升全过程进行全方位、连贯性刻画评价。

2. 建立多元协同的评价主体网络

评价主体由教师单点中心变为多元协同,演讲、辩论等实践性环节中系统设置“学生互评”机制,授课教师提前给出结构化评价指标,引导学生从论点、论据、逻辑、表达等方面对同伴表现展开评判,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还会邀请法官、律师、司法行政人员等实务专家参与打分,让教学评价更接近法律职业共同体的实践标准和现实需求。

3. 依托客观数据的学习证据评估

超星学习通这类在线教学平台能自动抓取并记录每个学生全程学习行为数据,然后生成可视化的个人学情分析报告,这份数据报告起到双重作用:一方面成为学生反思学习方法、改进学习策略的“照妖镜”,另一方面也变成教师成绩评判、教学效果复盘甚至个别指导的客观凭证,评价由此具备更坚实的“实证”根基,从而变得越发科学公正且有说服力。

三、改革成效、反思与未来展望

(一)实践成效

经过多个教学周期的循环实践与改进,广州新华学院依托“双赛驱动”的教学改革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第一,学生学习状态发生了显著的转变。作为民办院校,学生的学习自律性普遍欠缺,内驱力严重不足。实施“双赛驱动”的教学改革后,学生的学习动力来源逐渐由外在考试压力转向对学科内容的内在兴趣与竞赛带来的成就感。宪法课堂生态逐渐转变,从以往教师主导的“单向倾听”,转变为师生、生生之间高频互动的“对话空间”与“思辨擂台”。学生对宪法知识的掌握,也超越了条文背诵的层面,更深入地去探究其规范意旨、在现实中的适用争议以及背后的社会

价值,高阶思维能力培养落到实处。

第二,改革对竞赛成绩与人才培养质量产生了直接的拉升效应。学校在“学宪法 讲宪法”省级赛事中的表现稳步提升,并在2024年作为广东省代表团成员之一,荣获素养竞赛团体一等奖的突破性赛绩。而经历过该教学模式改革的学生群体,在后续的专业实习、学位论文撰写、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乃至求职面试中,普遍展现出更为扎实的法学功底、更为严谨清晰的逻辑思维和更为从容自信的专业表达,人才培养的实效性获得了用人单位的广泛认可。

第三,宪法课程教学改革的成果产生了较好的推广效果。改革中开发积累的系列课程模块、行之有效的教学方法、规范化的评价工具等,已逐步推广至法学院的法理学、行政法等其他课程中。学生创作的优秀竞赛成果,如演讲稿、案例分析等,经过进一步加工,转化为通俗普法读物,输送至周边中小学和社区,实现了法学教育成果从“校内学习”到“社会服务”的价值延伸,履行了高校的社会责任。

(二) 深层挑战

改革不断向前推进的过程中,也渐渐浮现出了一些比较深层的问题,包括:

1. 技术赋能教学的深化难题

当前的人工智能技术在法学教育中应用大多还停留在信息检索、基本问答和教学过程管理等浅层功能上,如何将它进一步深度融合应用于模拟法律推理全过程、自动评估法律论证复杂质量、对差异化案例进行个性化深度剖析等教学核心环节仍然存在技术瓶颈,需要教育学者和技术专家跨学科协同攻关与创造性的探索。

2. 教师角色转型造成压力

新的教学模式使教师要从传统的“知识权威发布者”变为“学习进程的引导者”,“教学情境的设计者”以及“学习数据的解读者”,这不只是教育理念上的转变,而且还要不断学习新技术工具和数据分析手段,因此,创建一个常态化、系统化的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助力教师顺利完成角色转变,减轻其面临的焦虑状况,这是保证改革可以持续加深的重要支撑。

3. 过程性评价的公平考量

在改革过程中引入了积分制,但是积分制并不能保证评价的质量。生生互评等多元评价方式可以调节平衡单一性,但是也无法避免人情因素以及认知差异带来的偏差。在学习平台上采集行为数据、态度数据等观察学习投入的指标虽然能够为过程性评价提供尽可能全面的参考,但是忽略了学生可能并不擅长使用数字工具这一弊端,以上都需要授课老师去寻找更准确的制度设计与更人文的关怀。

(三) 未来发展的可能路径

展望未来的改革,以学科竞赛为引领的应用型法治人才培养方式,还存在着加深并拓展的明显余地。

其一,促使“智慧赛教”走向更深层面的融合,以后或许可以去开发或者引进一些带有特定专业性质的智能辅助系统,让它们充当起“虚拟教练”的角色来,给学生们给予较为个性化的备赛支撑,依照他们前期的表现灵活改变训练重点并给予即时反馈,更为关键的一点在于,凭借对教学以及竞赛期间所累积起来的大批量数据展开分析,我们可以从总体走向和个体差异这两个角度出发,更加精确地把握住教与学的真实情形,进而促使教学决策逐渐由主要依靠经验判断转变为更多依靠客观证据支撑的科学干预。

其二,尝试搭建贯通式的“大法学”竞赛课程群,改革不能仅仅停留在《宪法学》一门课程上,可以联合《法理学》《中国法律史》以及各部门法,甚至可以适当关联哲学、政治学和社会学等相关课程,根据“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国特色社会

主义法治体系的实践”等综合性的主题,共同设计跨学科、跨学期的递进式竞赛项目或者研究课题,这样的设计意图在于冲破课程的界限,促使学生融合多学科的知识,培育他们面对复杂现实中的法治问题所具备的系统化思考方式和整体性解决问题的能力。

其三,努力构建“校、政、行、社”协同育人的网络体系,学科竞赛的“擂台”与社会治理的“舞台”,需要建立更加紧密的连接机制,有必要积极寻求与地方立法机关、司法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律师事务所、社区和企业等主体之间常态化的协同育人合作模式,邀请实务部门专家深度介入竞赛题目的设置过程,训练流程的指导环节以及最后成果的评定工作中,以保证竞赛话题真正来源于实际法治现实情况,探索优秀竞赛结果的有效转化方式,并将其运用于地方法治宣传活动、社区咨询或者企业的法务改进等领域中去,使得人才培育的过程同社会服务实践结合起来,在此过程中形成起开放、共融且互利共赢的法治教育生态。

四、结语

广州新华学院以“学宪法 讲宪法”国家级竞赛为依托开展的“双赛驱动”教学改革,是应用型高校法学专业回应时代要求、勇于自我革新的生动写照。该改革通过构建“一核两翼三维度”的系统框架,成功地将学科竞赛从一种“阶段性活动”提升为驱动整个课程体系重构、教学方法创新和评价范式变革的“持续性引擎”。其实践证明,以权威竞赛为标杆进行“逆向设计”和“对标建设”,能够有效破解应用型高校法学教育中普遍存在的理论与实践脱节、学生学习动力不足、综合素养培育乏力等问题。特别是在人工智能技术赋能下,改革展现了提升教学精准性、互动性和个性化的巨大潜力。

当然,改革仍处于进行时,在技术深度融合、师资能力提升、评价体系优化等方面尚需持续探索。但其核心理念,即通过高标准竞赛反哺日常教学,构建“学、赛、用”一体化、螺旋上升的育人闭环,对于广大地方院校和民办高校的法学教育转型具有普遍的启发意义。在全面依法治国和新文科建设双重战略指引下,持续深化赛教融合,强化技术赋能,拓展协同育人,将是培养造就大批德才兼备的高素质应用型法治人才的必由之路。

参考文献:

- [1]张显伟,谢承烜.理念优化、模式创新与师资夯实:卓越法治人才培养的路径研究[J]. 南宁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1,42(3):91-99.
- [2]教育部.全国教育系统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EB/OL].(2021-11-3)[2025-12-19]. http://www.moe.gov.cn/srcsite/A02/s5913/s5914/202111/t20211111_579070.html.
- [3]王亚盛,时誉玮,于春晓,等.职业教育“金专”能力图谱:逻辑理路、构建机理与实践路径[J].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24(32):35-41,56.
- [4]梁好翠.情境学习理论及其教学涵义[J]. 广西社会科学,2004(12):175-177.
- [5]毕京福,张庆华.地方高校模拟法庭比赛的问题检视与完善建议——以学生实践创新能力的培养为视角[J]. 德州学院学报,2024,40(1):96-103.
- [6]张丽丽,江海.卓越法治人才引擎下赛教融合教学模式探索[J]. 湖北开放职业学院学报,2023,36(18):170-171,174.
- [7]姜悠悠.新文科背景下基于学科竞赛的涉外法治人才培养路线探索[J]. 中国多媒体与网络教学学报(上旬刊),2024(11):172-175.

An Exploration on the Reform in Cultivating Application-oriented Law Talents Driven by Discipline Competitions

CHEN Hua-li¹, WANG Fei²

(1. School of Law, Guangzhou Xinhua University, Guangzhou Guangdong 510520;

2. School of Management, Guangzhou Xinhua University, Guangzhou Guangdong 510520, China)

Abstract: In the current context of educational reform integrating the national construction of the rule of law with the connotative development of higher education, how to innovate the cultivation path for application-oriented law talents has become a hot topic in the reform of law education. As a crucial link connecting classroom teaching and practical abilities, discipline competitions have gradually garnered academic attention for their value in promoting teaching reform. Relying on the reform practice of the “dual-competition-driven” teaching model implemented at Guangzhou Xinhua University, an application-oriented undergraduate institution in Guangdong Province, under the framework of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s “Learning and Lecturing on the Constitution” campaign, this study focuses on cultivating application-oriented law talents. With law knowledge competitions and constitutional speech contests as two key components, comprehensive reforms have been carried out in three dimensions: the curriculum system, teaching methods and evaluation approaches. Additionally, attempts have been made to explore the application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technology in education. The research indicates that this reform has enhanced students’ knowledge application abilities, critical thinking and expression skills and overall competencies, offering valuable insights for cultivating innovative law talents in similar institutions. In the future, further exploration should be undertaken to deepen the integration of “smart competition-based teaching” and to establish interdisciplinary and cross-domain collaborative education mechanisms.

Key words: discipline competition;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constitution course; application-oriented law talent

(责任编辑:桂杉杉)

(上接第32页)

[8]陈春宇,纪瑞锋.“双创”背景下中医药健康旅游人才培养探索——以健康服务与管理专业为例[J].教育教学论坛,2024(16):177-180.

[9]罗明义.现代旅游经济[M].昆明:云南大学出版社,2001:56.

[10]朱晓辉.云南旅游康体娱乐业发展研究[J].云南财经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26(4):82-84.

[11]王育珊,董旭南,李佳文,等.基于 CiteSpace 的新时代中医药健康旅游发展热点的可视化研究[J].中华养生保健,2023,41(16):73-77.

[12]吴利,陈路,易丹.论养生旅游的概念内涵[J].边疆经济与文化,2010(3):7-8.

[13]郭鲁芳,虞丹丹.健康旅游探析[J].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学报,2005(3):63-66.

[14]刘丽勤.久藏深闺的木王国家森林公园[J].陕西林业,2004(4):28.

[15]严军,严小军,王素珍.中医药健康旅游发展模式探析——以上饶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建设为例[J].江西中医药大学学报,2022,34(5):100-105.

Research on the Training Paths of Applied Talents in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TCM) Health Tourism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the Healthy China Strategy

WU You-gen

(Jiangxi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 Nanchang Jiangxi 330100, China)

Abstract: To address the prominent contradiction between the vigorous development of the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TCM) health tourism industry and the insufficient supply of applied talents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the Healthy China strategy, this paper focuses on conducting a systematic study on the training paths of applied talents in TCM health tourism. Firstly, the study comprehensively sorts out the research status and development context of this field by means of a bibliometric analysis of CNKI literature. Then, it accurately identifies the core competency requirements of the market for interdisciplinary talents in TCM health tourism through a combination of questionnaire surveys and in-depth interviews. On this basis, the Delphi method is adopted to conduct two rounds of expert consultations, and finally four core competency indicators and their weight distributions are determined. Based on the above research results, this paper further explores the scientific training paths of applied talents in TCM health tourism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the Healthy China strategy, so as to provide talent support for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the industry.

Key words: Healthy China strategy; TCM health tourism; applied talents; talent training paths (责任编辑:陈思婷)